

**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**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信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对美信科技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1、保荐人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保荐代表人：刘洪泽、王培华
- 3、培训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30 日
- 4、培训地点：美信科技会议室
- 5、培训人员：刘洪泽

6、培训对象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；对于因故未能参加现场培训的相关人员，保荐机构已向其提供本次培训的相关资料并提请公司督促其自学，在学习过程中如有疑问可随时与国金证券培训人员联系。

## 二、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结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《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》等规

则要求，重点向培训对象介绍了新“国九条”及其配套政策，“并购六条”及其相关政策，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及股份变动相关规则等内容，并辅以案例说明的形式，加深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、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。

### 三、培训总结

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美信科技及参会人员给予了积极配合，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学习，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、募集资金使用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有了更系统、全面的认识。参训人员表示在日常经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相关法规，依法规范运作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结果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字： 刘洪泽  
刘洪泽

王培华  
王培华

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3 日